宋集薪带着婢女稚圭来到老槐树下，发现树荫里人满为患，将近半百号人，坐在自家搬来的板凳椅子上，陆陆续续还有孩童扯着长辈过来凑热闹。

宋集薪和她并肩站在树荫边缘，看到一个老人站在树底下，一手托大白碗，一手负身后，神sè激昂，正大声说道：“方才说过了大致的龙脉走向，我再来说说这真龙，啧啧，这可就真了不得了，约莫三千年前，天底下出了一位了不得的神仙人物，先是在某座洞天福地潜心修行，证了大道，便独自仗剑游历天下，手中三尺气概，锋芒毕露。不知为何，此人偏偏与蛟龙不对付，整整三百个春秋，有蛟龙处斩蛟龙，杀得世间再无真龙，这才罢休，最后不知所踪，有人说他是去了极高的道法张本之地，与道祖坐而论道，也有说是去了极远的西方净土佛国，与佛陀辩经说法，更有人说他亲自坐镇酆都地府的大门，防止魑魅魍魉为祸人间……”

老先生说得唾沫四溅，底下所有小镇百姓都无动于衷，人人满脸茫然。

婢女低声好奇问道：“三尺气概是什么？”

宋集薪笑道：“就是剑。”

婢女没好气道：“公子，这位老人家，也忒喜欢卖弄学问了，话也不好好说。”

宋集薪瞥了眼老人，幸灾乐祸道：“咱们小镇识字的没几个，这位说书先生算是媚眼抛给瞎子看了。”

婢女又问道：“洞天福地又是什么？世上真有人能够活三百岁吗？还有那酆都地府，不是死人才能去的地方吗？”

宋集薪被问住了，却不愿露怯，便随口道：“尽是胡说八道，估计看过几本不入流的稗官野史，拿来糊弄乡野村夫的。”

这一刻，宋集薪敏锐发现那老人，有意无意看了自己一眼，虽然只是蜻蜓点水的视线，很快就一掠而过，但宋集薪仍是细心捕捉到了，只是少年也就没有上心，只当是巧合而已。

婢女抬头望向老槐树，细细碎碎的光线透过树叶缝隙，洒落下来，她下意识眯起眼眸。

宋集薪转头望去，突然愣住了。

如今自己这位婢女，有着一张刚开始褪去婴儿肥的侧脸，她好像跟记忆里那个瘦瘦小小、干干瘪瘪的小丫鬟，有了很大的出入。

按照小镇的习俗，女子嫁人时，便会有聘请一位父母子女皆健在的福气齐全人，请她绞去新娘脸上的绒毛，剪齐额发和鬓角，谓之开面，或是升眉。

宋集薪还从书上听说一个小镇没有的习俗，所以在稚圭十二岁那年，他便买了小镇最好的新酿之酒，搬出那只偷藏而来的瓷瓶，釉sè极美，犹如青梅，把酒倒入其中后，将其小心泥封，最后埋入地下。

宋集薪突然开口说道：“稚圭，虽说姓陈的家伙，按照我们读书人老祖宗的说法，属于‘朽木不可雕也，粪土之墙不可圬’，但是不管怎么说，他这辈子总算还是做了一件有意义的事情。”

婢女并未答话，低敛眼眉，依稀可见睫毛微微颤动。

宋集薪自顾自说道：“陈平安呢，人倒是不坏，就是性子太死板，做什么事情只认死理，所以当了窑匠，意味着他再勤劳苦练，也注定做不出一件有灵气的好东西来，所以刘羡阳的师父，那个姚老头儿，对陈平安死活看不上眼，是有其独到眼光的，这叫朽木不可雕。至于粪土之墙不可圬嘛，大致意思就是说陈平安这种穷酸鬼，哪怕你给他穿上件龙袍，他照样是个土里土气的泥腿子……”

宋集薪说到这里的时候，自嘲道：“我其实比陈平安还惨。”

她不知道如何安慰自家公子。

宋集薪和他的婢女，在这座小镇上，一直是福禄街和桃叶巷的富人们，在茶余饭后的重要谈资，这要归功于宋集薪的那个“便宜老爹”，宋大人。

小镇没有什么大人物，也没有什么风浪，故而被朝廷派驻此地的窑务督造官，无疑就是戏本上的那种青天大老爷，在历史上数十位督造官中，又以上任督造官宋大人，最得民心，宋大人不像之前那些高高在上的官老爷，宋大人不但没有躲在官署，修身养气，也没有闭门谢客，一心在书斋治学，而是对官窑瓷器的烧造事宜，事必躬亲，简直比匠户窑工更像是乡野百姓，十余年间，这位原本满身书卷气的宋大人，肌肤被晒得黝黑发亮，平日里装束与庄稼汉无异，待人接物，从无架子，只可惜小镇龙窑烧造而出的御用瓷器，无论是釉sè品相，还是大器小件的形制，始终不尽如人意，准确说来，比起以往水准，甚至还要稍逊一筹，让老窑头们百思不得其解。

最后大概朝廷那边觉得兢兢业业的宋大人，没有功劳也有苦劳，将其调回京城的吏部敕令文书上，好歹得了个良的考评。宋大人在返京之前，竟然千金散尽，出资建造了一座廊桥，后来发现宋大人离去车队当中，没有捎带某个孩子后，小镇几个大姓门庭便恍然大悟。可以说，宋大人与小镇积攒下过一份不俗的香火情，加上现任督造官的刻意照拂，少年宋集薪这些年在小镇的生活，衣食无忧，逍遥自在。如今改名为稚圭的丫鬟，关于她的身世来历，众说纷纭，住在泥瓶巷的当地人，说是一个鹅毛大雪的冬天，有个外地女孩沿路乞讨至此，昏死在宋集薪家的院门口，如果不是有人发现的早，就要去阎王爷那边转世投胎了。官署那边做杂事的老人，有另外的说法，信誓旦旦说是宋大人早年让人从别地买下的孤儿，为的就是给私生子宋集薪物sè一个知冷暖的体己人，弥补一下父子不得相认的亏欠。

不管如何，婢女被少年取名为稚圭后，算是彻底坐实了两人的父子关系，因为小镇大族豪绅都晓得，宋大人最钟情于一方砚台，便刻有“稚圭”二字。

宋集薪回过神，笑脸灿烂起来，“不知为何，想起那只死皮赖脸的四脚蛇了，稚圭你想啊，我都把它摔到陈平安的院子了，它依然要往咱们家窜，你说陈平安的狗窝，得是多么不遭人待见，才会寒酸到连一条小蛇都不愿意进去？”

婢女认真想了想，回答道：“有些事，也讲缘分的吧？”

宋集薪伸出大拇指，开怀道：“正是这个道理！他陈平安就是个缘浅福薄之人，能活着就知足吧。”

她没有说话。

宋集薪自言自语道：“咱们离开小镇后，屋子里的东西交由陈平安照看，这家伙会不会监守自盗啊？”

婢女轻声道：“公子，不至于吧？”

宋集薪笑道：“呦，稚圭，监守自盗的意思也懂？”

婢女眨了眨那双秋水长眸，“难道不是字面意思？”

宋集薪笑了，望向南方，露出一抹心神向往，“我听说京城那个地方的藏书，比我们小镇的花草树木还要多！”

就在此时，说书先生正说道：“世上虽已无真龙，龙之从属，如蛟、虬、螭等等，仍是真真正正、实实在在活在人世间，说不定就……”

老人故意卖了一关子，眼见听众们无动于衷，根本不懂得捧场，只得继续说道：“说不定就隐匿在我们身边，道教神仙称之为潜龙在渊！”

宋集薪打了个哈欠。

头顶突然飘落一片槐叶，苍翠欲滴，刚好落在少年额头上。

宋集薪伸手抓住树叶，双指拧转叶柄。

————

想着还是去城东门讨债一次的少年，在临近老槐树的时候，也看到了眼前有槐叶飘落，只是他加快步子，想要伸手去接住。

只是一阵清风拂过，树叶从他手边滑过。

草鞋少年身形矫健，快速横移一步，想要拦截下这片树叶。

偏偏树叶在空中又打了一个旋儿。

少年不信邪，几次辗转腾挪，最后仍是没能抓住槐叶。

少年陈平安无可奈何。

一个乡塾逃学的青衫少年，与陈平安擦肩而过。

青衫少年自己都不知道，肩头上不知何时停留一片槐叶。

陈平安继续去往城东门，哪怕要不到钱，催一催也是好的。

————

远处算命摊子那边，年轻道人闭目养神，自言自语道：“是谁说天运循环无厚薄？”